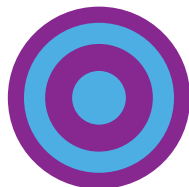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執行董事變動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勁恒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宋佳嘉女士（「宋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上述兩項人事變動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勁恒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劉先生，39歲，為香港居民且持有台灣護照，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公司並擔任董事助理。劉先生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獲化學學士學位。劉先生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劉先生主要負責監管多晶硅業務之營運。劉先生將直接向吳以舜博士（山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報告。劉先生在高科技、化工、包裝及印刷服務、食品及飲料業務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逾10年豐富管理經驗。

除上文所述者外，劉先生於本公佈日期之前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及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劉先生並無就其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亦無與本公司訂立固定服務期限。劉先生有權收取每月25,000港元之薪酬，該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根據本公司細則，彼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且彼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權益。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且無任何有關委任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先生加入本公司。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亦宣佈，宋佳嘉女士（「宋女士」）因個人事業發展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宋女士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爭議，及並無任何有關其請辭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事宜需要向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宋女士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向彼致以最誠摯祝福。

承董事會命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孫益麟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Peter Temple Whitelam先生（主席）

老元華先生（代理行政總裁）

胡耀東先生

孫益麟先生

劉勁恒先生

非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繆希先生

Agustin V. Que博士

Robert James Iaia II先生

錢容博士

* 僅供識別